

努力实现“孕得优、生得安、育得好”

——山东省政协推进育儿友好型社会建设月度协商会综述

本报记者 张文敬 雷蕾

“参与度高”是她对本次月度协商会最直接的感受。长期关注这一主题的她还将自己之前的调研和思考，形成系列调研报告，供省政协调研组借鉴参考。

“我所从事的工作与托育紧密相关，目前托育水平的总体水平不高，主要表现在‘价格高’和‘让人不放心’。都在说‘普惠教育’，但收费多少才算普惠呢？”全国人大代表、阳光大姐集团董事长卓长立现场给大家算起了账：目前托育机构基本都是租赁商业房，租金高；在“师幼比”上，国家规定“乳儿班1:3”“托小班1:5”“托大班1:7”，还有生均面积不少于8平方米的要求。一个300平方米的托育机构只能招37名婴幼儿，却至少需要16名员工。

“平均2.3名婴幼儿的托育费养一名员工，再加上房租、水电、物业费，托育费每名婴幼儿每月不收到3700元左右，根本无法维持运营。”卓长立分析了目前托育成本居高不下、难以持续的症结所在，她呼吁，政府为正规托育机构的老师和婴幼儿购置意外伤害险，为合规的托育机构提供免费托育用房或房租补贴，并适度降低“师幼比”。

共赴“友好”未来

“育儿友好，首先要做到女性友好。”省政协委员宋小霞建议，落实男性育儿假和陪产假，倡导夫妻双方共担育儿责任，同时要推动生育政策与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保护女性在休假、育儿、返回职场或再就业各个阶段的权益。

省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主任衣军强回应，将持续高度关注育儿妇女就业创业和权益保障，吸收借鉴委员提出的“开展弹性工作、职位共享、错时上下班、居家办公等女性友好型项目”思路，以强化鼓励企业吸纳政策、强化支持自主创业或灵活就业政策、强化职业技能培训、强化就业援助和失业保障



山东省政协调研组在德州禹城市妇幼保健院儿童早期发展示范基地调研。

生育保险制度、提高生殖健康和妇幼保健等公共服务水平等。

在新一代父母看来，“有人带孩子”只是基本条件，高质量的婴幼儿照护服务必不可少。

山东省聊城市“工会妈妈小屋”被打造成服务女职工的特色品牌。目前，全市已实现县级以上医院和大型商场、车站、高速公路服务区等公共场所和育龄女职工较多的用人单位共建“工会妈妈小屋”416个。

小屋配备婴儿床、桌椅、电源插座、洗手盆等母婴护理基本设施。工会还推动有条件的用人单位、公共场所升级配备电视、空调、冰箱、微波炉等设施，增加母婴杂志、健康宣传资料、书籍等。

山东省内多地，“爱心托管驿站”的开设，也成为提升优化营商环境、服务高新区职工、留住人才、解决职工后顾之忧的重要举措。“爱心托管驿站”填补了假期孩子无人看护照管的空白，解决了职工家庭的现实难题。

破解“望儿生畏”，需要家庭和社会共同努力。更多的“工会妈妈小屋”和“爱心妈妈驿站”在提升“在职妈妈”们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的同时，营造了育儿友好型社会的浓厚氛围。

委员观点

省政协常委、省创新管理研究院常务副院长孙灵宝： 降低三孩家庭医疗负担

建议完善医疗保险政策，改进生育保险，改进儿童医疗保险，降低三孩家庭医疗负担。加强执法检查和监管，确保产假政策真正得到落实，健全男性休产假的政策措施。加大税收调节力度，按照员工生育子女情况，设置企业所得税加计扣除比例。探索延长育龄妇女人群失业保险领取时长，对符合条件的探索实行减免个税、育幼假、抚育津贴等。

省政协委员、山东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生殖与遗传中心主任连方： 促进“想生” 助力“能生” 提高“优生”

全方位服务促进“想生”。社会应给有生育条件的女性合理的保障，如生育后再就业工作保障、应聘条件下有孩子的女性适当放宽年龄等工作保障，营造全社会关爱有生育条件的女性氛围。全方位服务助力“能生”。全社会构建育儿友好型氛围，用人单位为有生育条件的高龄女性因生育障碍请假开绿灯。全方位服务提高“优生”。年龄与出生缺陷的发生有关，且呈现“U”形的变化关系，即低龄产妇产前筛查均会增大出生缺陷的风险，建议加强全民科普教育。

省政协常委、山东大学经济学院教授侯风云： 为社区居民提供普惠托育服务

全面规划建设社区托育中心，为社区居民提供普惠托育服务，收费标准要限定在低水平，做到普惠、托底，不盈利、保成本，并成为整个托育行业的基础服务价格，引导市场。鼓励家庭育儿或家庭互助育儿。对于有条件、有能力自己育儿的家庭，可以依据公办社区托幼机构费用标准，提供相应补贴。倡导社区居民利用空闲时间到社区公办托育机构志愿服务，倡导互帮互助的社会风尚。加大社区医疗服务中心建设力度，实现社区托育机构和养老机构共享社区医疗服务。

部门回应

省财政厅副厅长陈东辉： 努力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

近年来，省财政部门积极支持促育儿友好型社会建设各项举措落实。在预防出生缺陷方面，为适龄儿童免费接种疫苗，实施孕妇产前和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免费筛查，完善儿童出生缺陷和重点疾病预防体系。在扩大普惠托育和学前教育供给方面，支持开展普惠托育服务和学前教育专项行动，积极调整支出结构，形成强大投入合力。下一步，财政部门将继续加大投入力度，完善政策措施，进一步提高妇幼医疗卫生保障水平，扩大普惠托育和学前教育供给，兜底保障各类困难儿童基本生活，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不断降低群众生育、养育、教育成本。

省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主任衣军强： 支持发展普惠性托育机构

支持发展普惠性托育机构，是推进育儿友好型社会建设的应有之义，也是促进就业特别是促进女性就业的重要举措。为家政服务人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实行补贴政策，是近年来山东省出台的一项创新举措。下一步，我们将联合有关部门，进一步聚焦托育机构教师意外伤害保险，会同有关部门，加强调研论证，开展试点探索，建立完善相关政策，促进托育事业健康发展。

省卫生健康委党组成员、省计生协常务副会长于富军： 推进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

省卫健委会同各级各部门，将继续推进婴幼儿托育服务工作。一是政策引导，加强社区托育服务设施和婴幼儿服务场所建设；鼓励有条件的幼儿园招收2-3岁幼儿；支持有条件的用人单位，为职工提供福利性托育服务。二是多元兴办，通过幼儿园开设托班、独立实体式、家庭托育式、社区嵌入式、委托管理式等方式，大力推进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健康发展。



山东省政协调研组在菏泽市经济开发区真爱幼儿园托育中心调研。

推进育儿友好型社会建设，促进人口生育政策落地落实，既是关系全局发展的“国之大者”，又是涉及每家每户的“小确幸”。山东是人口大省，省政协月度协商议题得到社会各界普遍关注。在省政协网站专题论坛上，有130位政协委员参与互动交流，发帖跟帖建言献策近500条。“民生连线”访问量达到16万余人次，共有2188人参与互动、2005人参与网上调查。调查显示，各界群众意愿集中在减免婚检产检费用、将辅助生殖费用纳入居民医保、发放生育养育补贴、延长产假、增加育儿假、建设社区托育机构等方面。

3月31日，山东省政协2022年度首场月度协商会聚焦如何解决好育龄人口“急难愁盼”，让他们“孕得优、生得安、育得好”主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专家学者、界别群众和省直有关部门面对面协商，共同为推进育儿友好型社会建设建言献策。

解决人口问题 无法“弯道超车”

会前，省政协调研组先后赴德州、菏泽、济南三市，深入禹城市、德城区和单县、菏泽经济开发区4个县(区、市)，在社区、托育机构开展多层次座谈、“一对一”访谈，面对面倾听群众心声，70多名基层群众、育龄妇女参与访谈。组织召开“推进育儿友好型社会建设”座谈会，邀请省政协委员、专家学者

和省直部门有关业务处室负责同志座谈交流。

与此同时，省政协通过民声连线、问卷调查、远程视频座谈等形式，做了大量的调查研究，听取各方意见建议。

协商会上，省政协委员孙灵宝、连方、侯风云、李振函、苏国海、宋小霞，专家学者宋传杰、田杨、刘德军，全国人大代表卓长立，群众代表刘晨曦等参与现场交流。本次会议还在德州、菏泽两市政协设立分会场，两市政协委员和群众代表通过视频连线发言。

“请大家充分讨论交流，望各位把握重点，直奔主题，也请各部门开门见山，直接回应。”省政协主席葛慧君一番“开场白”，直奔主题。

“人口是系统工程，没有速生法，也无法‘弯道超车’。必须科学运筹，政策一经出台，就要保持稳定和可持续，尤其要避免‘急加速’‘猛刹车’。任何有利于婚育的政策都是人口领域的利好。”省政协特聘专家宋传杰呼吁，把一孩、二孩、三孩政策统筹考虑，让育龄家庭获得满意的社会支持保障措施。

“‘全面三孩’背景下，育龄人群不想要、不敢要、不能要等问题突出，做好生育衔接至关重要。”省政协常委、省创新管理研究院常务副院长孙灵宝一口气道出“政策不衔接”的六个表现，并围绕完善医保、产假、就业、养老托育、税收、产业政策

等方面提出针对性建议。

保护激发生育意愿 是政策切入点

菏泽市现有儿童256万人，占总人口的近1/3。2021年新建托育机构516个、托位17980个、工会“妈妈小屋”57家。菏泽市政协主席卫东通过远程视频分享了该市作为欠发达地区打造儿童友好城市建设的经验，菏泽市以儿童生态农业科普基地为突破口，打造国防教育基地和户外拓展基地，打造更具菏泽特色的儿童友好文化。

“女性的最佳生育年龄是20岁至30岁。当前女性晚婚晚育主要有‘三怕’：怕生育影响学习工作，怕失去领导重用，怕产后重回职场时面临就业歧视……”长期在不孕门诊工作的省政协委员、山东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生殖与遗传中心主任连方呼吁，给育龄女职工提供生育后再就业工作保障。

山东社科院人口与社会发展研究院一直在做人口方面的战略研究。作为人口专家，该院研究员田杨认为，“要充分考虑到育龄妇女和育儿家庭的真情实感、主观判断和发展需求。‘想生’并不一定生，生育意愿并不必然转化为生育行为。保护和激发生育意愿，是积极生育支持政策的切入点。”在用数据辅助分析后，田杨一语道出“不生”的要害所在。

省政协常委侯风云是省政协网站本次专题论坛的“坛主”，

协商故事

破解“望儿生畏”困局

本报记者 张文敬 雷蕾

“从怀孕到生产，一路绿灯，生了一个活泼可爱的小娃娃。我算了一下各项费用，产检加生产，足足花掉了我半年的工资。”家住山东省德州市德城区新湖街道的张金鸽是一名基层社区计生主任，也是一位新手妈妈。

“生孩子费钱，养孩子更费钱！”省政协推进育儿友好型社会建设月度协商会上，张金鸽“隔屏”向大家倒“苦水”：孩子一岁之内要进行5次儿童保健，每次应检项目花费500元左右，自费疫苗每针200元至500元不等，且有些疫苗多达四针。单是婴儿时期的花费，就让她感觉有些招架不住。

张金鸽说，按照《山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单位批准她休98天加60天的产假。“但是孩子爸爸向公司请了3天调休假后就上班了。身边在企业工厂上班的女性朋友，产假只有98天，

而且这98天没有工资，如果单位缴纳了生育保险，能从劳动局申请98天生育津贴。”

“生完孩子，婆婆帮我带了一个半月就回老家了，她年龄大，身体也不好。”第一次当妈妈的张金鸽，育儿经验不是从老人和医生那里请教来的，就是从网上“百度”来的。“网上说法不一，我不知道听谁的好，感觉谁说的都有道理。丈夫每天起早贪黑上班，还经常出差，孩子的儿保、生病都是我熬过来的。”关于养育中的酸甜苦辣，张金鸽说，什么滋味都有。

好不容易熬到了上班，孩子照顾又成了大问题。“普通的育儿嫂月薪3000元，不是我们普通家庭能承受的。想把孩子送到专业的婴幼儿托管机构，但整个德城区只有6家，别说我所在的社区没有，我所在的镇街都没有一家。”无奈之余，张金鸽只能请婆婆帮忙。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规定：女职工在哺乳未满一周岁的婴儿期间，不得安排其延长工作时间和夜班劳动。“按说，我们可以理直气壮地对加班说‘不’，实际上，我们如不加班完全看领导心情。”张金鸽有太多无助。

在协商会上，围绕增培育儿假、增补产假、发放育儿补贴、社区开设公办婴幼儿托管机构等，张金鸽一口气提出8个“希望”。

省政协特聘专家宋传杰在“80后”“90后”样本中搞过一次生育意愿调查。“两个孩子锁死一对夫妻，三个孩子就超纲，没有老人长期帮忙的家庭，70%认为‘只生一个’好”；“80后”中三孩父母只有个位数，“90后”中没有三孩父母。”宋传杰对调查数据解析。

“婚、孕、生、养、教、医，每个环节都是门槛、都有阻力，要让育龄夫妇看到未来，必须一二三孩统筹考虑。未来是什么？就是幼儿、小学生、